# 关于开展新闻与传播学院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团日活动的通知

## 各团支部:

2023 年 4 月 3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发表了重要讲话,其思想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真理光芒,彰显着思想建党、理论强党的鲜明品格,展现着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坚定担当,饱含着忠诚为党、赤诚为民的深厚情怀,是对我们深刻的党性教育、对全党有力的政治动员。为深入学习和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南宁师范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于 2023 年 6 月拟开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题的团日活动。现将工作安排如下:

## 一、团日活动主题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二、团日活动时间

2023年6月8日— 2023年6月15日

# 三、活动对象

全体本科、研究生团支部

## 四、学习内容

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发表了重要讲话,在全党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大举措。习近平总书记在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从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以历史与现实相贯通、理论与实际相联系、改造主观世界与改造客观世界相统一的宏阔视野,深刻阐明开展主题教育的重大意义、目标要求、方法措施,为我们开展主题教育指明了努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这也是统一全党思想意志行动、始终保持党的强大凝聚力、战斗力的必然要求;是推动全党积极担当作为、不断开创事业发展新局面的必然要求;是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的必然要求。请各团支部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发表的重要讲话,进行学习。

## 五、活动形式

请各团支书组织同学们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利用好"学习强国"、"央视新闻"、"人民日报"等媒体平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发表的重要讲话,通过组织班级小组讨论、知识竞赛等形式开展学习,并畅谈此次学习感悟,鼓励同学们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

要求各团支部学用结合,深刻认识开展这次主题教育的重大意义,

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实际本领,真学真信真用,始终保持锐意进取、敢为人先、迎难而上的奋斗姿态,积极担当作为,敢于善于斗争。各团支部需全体参加,并上交三名团员的分享视频。

## 六、上交材料要求

- 1. 此次团日活动要求所有同学都务必参与,覆盖率要100%。
- 2. 每个团支部需要上交一篇500字左右的新闻稿。
- 3. 以团支部为单位,将三张团日活动照片上传至新传院团支书群主题相册内。
  - 4. 以团支部为单位,上交三名团员的学习心得分享视频。
  - 5. 并将团日活动内容录入智慧团建一主题教育内。

注:毕业班可以线上完成团日活动学习,把视频会议截图作为参与证明,且分享视频的上交不作强制要求。

### 七、材料上交时间

请各班团支书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 20:00 前将材料发送到组织部志愿者陆亮名邮箱: 2517396320@qq.com

未尽事宜, 另行通知。

